

方城县 2022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

一、开展事前绩效评估。我县对 2022 年社会关注度高的新增重点项目，严格落实绩效关口前移要求，结合预算评审、项目审批开展部门事前绩效评估，评估结果作为申请预算的必备要件，防止“拍脑袋决策”。将事前绩效评估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，从源头上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精准性。

二、绩效目标设置实现全覆盖。按照“谁申请资金、谁设置目标”的原则，全面设置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目标、政策及项目绩效目标。绩效目标要与工作计划和预算资金相匹配，能清晰反映预算资金的预期产出和效果，将绩效管理贯穿于部门的项目管理、预算管理、资金管理的全过程。对绩效目标抽审情况进行通报，对绩效目标设置科学、规范、完整、合理，填报较好的单位进行通报表扬，优先安排预算；对填报中出现的问题进行梳理归纳，要求预算单位整改问题重新填报，提高了绩效目标填报质量。

三、开展预算项目事中绩效监控。深入贯彻“全过程”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，印发《方城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县级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》（方财〔2022〕64 号），对 2022 年度预算资金执行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绩效监控。

四、扎实做好绩效评价工作。2022 年对所有县直预算部门和单位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和全部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,印发了《方城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县级预算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》(方财〔2022〕51 号)、《方城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县级财政重点项目和部门(单位)整体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》(方财〔2022〕55 号), 财政局对自评情况进行抽审, 抽审 10 个预算单位的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和 114 个预算项目的自评, 并对抽审情况进行通报, 对绩效自评报告质量较高、绩效目标完成较好的单位, 在下一年度项目立项和预算分配方面给予一定的优先权, 反之, 对绩效评价报告质量较差的单位, 在下一年度进行压缩或取消项目预算。

五、加强评价结果应用。健全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制度和绩效问题整改责任制, 将 2021 年度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和整改要求反馈被评价部门和单位, 指导被评价部门和单位根据评价结论和整改要求, 及时组织整改并报送整改结果, 作为以后年度预算安排重要参考依据。